附件4

**廉洁承诺函**

为营造风清气正的行业风气、保证比对等研究成果质量，弘扬社会正气，自觉维护行业形象，恪守职业道德。

在参与**VOCs在线监测数据智能审核技术比对**期间作出如下承诺：

一、秉承专业态度参加，不与相关人员进行不当往来，包括但不限于宴请项目相关人员、安排旅游、娱乐、消费等，向项目相关人员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和各类商业预付卡、购物卡、电子提货券、微信红包等。一经发现有上述行为，取消参加资格。

二、若本单位及相关人员发生了上述行为，致使生态环境部区域空气质量监测重点实验室及其他单位形象受损或者相关人员被组织调查处理的，本单位将无条件承担因不当行为而造成的结果，严肃处理不当行为人员。

三、本单位相关人员因为上述违反廉洁承诺的不当行为涉案，受到行政或者刑事处罚，愿意依法配合调查，并赔偿由此对生态环境部区域空气质量监测重点实验室等参与单位造成的经济损失，接受相关处理。

承诺人需仔细阅读后作出承诺，并保证严格遵照执行。

承诺人：

日期：